

防疫補償辦法 Q&A

1090312/1530

目 錄

一、補償對象.....	2
二、補償資格發給條件.....	5
三、補償金額.....	7
四、申請程序：本項將依據作業規定函頒後，據以 修正.....	7
五、申請應備文件：本項將依據作業規定函頒後， 據以修正.....	8
六、其他.....	9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一、補償對象			
Q1	為什麼要發放防疫補償？	為了鼓勵民眾配合防疫政策，遵守防疫各項規定，由政府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規定予以補償。	
Q2	防疫補償發給對象是誰？	防疫補償發給對象包括： 1、經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隔離、居家檢疫、集中隔離或集中檢疫者。(簡稱受隔離或檢疫者) 2、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或檢疫者，而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之家屬。(簡稱照顧者) 另應符合以下規定： 1、未違反隔離或檢疫相關規定。(應居家隔離或檢疫，但違反規定趴趴走就不可以) 2、檢疫隔離期間，沒有支領薪資者或依其他法令規定性質相同之補助。	防疫條例第3條第1項、補償辦法第2條、第3條第3項
Q3	我沒有雇主，是自己經營小本生意的，可以申請受隔離或照顧者補償嗎？	1、如果你是受隔離或檢疫者是可以申請補償的。 2、但若你是照顧者，在隔離或檢疫期間，是無法做生意的，政府考量這期間您配合政府防疫政策的經濟損失，可以申請的。 無法從事工作，指的是非屬受雇而須實際工作以維持生計，因照顧受隔離或檢疫者致無法工作之情形。	補償辦法第2條第3項
Q4	家庭主婦(夫)可以申請防疫補償嗎？	1、如果你是受隔離或檢疫者，是可以申請，但仍要符合相關規定。 2、因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的受隔離或檢疫者，需要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可以申請照顧補償。但這裡的「無法從事工作」是指非被僱用，但需要實際從事工作維持生計，因	補償辦法第2條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為照顧被隔離或檢疫者而無法工作的情形，家庭主婦(夫)不算。	
Q5	私立學校教、職員被隔離或檢疫可以領防疫補償嗎？	私立學校教、職員則要看學校在隔離或檢疫期間，學校是否給薪，如果有支領薪資的話，不符合申請資格。如果沒有支領薪資，則可以申請。	
Q6	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或檢疫者的家屬也可以領補償，什麼是「生活不能自理」的情形？	1、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八條規定接受長期照顧需要等級評估，其失能等級為第二級至第八級。(長照使用者) 2、經神經科或精神科醫師出具確診為失智症之診斷證明書。(失智者) 3、接受社區照顧服務或個人助理服務之身心障礙者。 4、所聘僱之外籍家庭看護工，經醫師確診罹患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或其他因素不能提供服務，需由家屬照顧者。 5、國民小學學童或未滿12歲之兒童。 6、就讀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級之身心障礙者。 7、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定者。 第1款及第2款包括隔離或檢疫前已提出申請，於隔離或檢疫後，經完成評估或診斷者。	補償辦法第2條第2、4項
Q7	同性伴侶可以申請防疫補償嗎？	若有永久共同生活為目的之同性伴侶，也算是家屬，當她(他)要照顧她(他)的伴侶時，則可以申請，但仍然要符合相關規定。 註：民法1123條家置家長。同家之人，除家長外，均為家屬。雖非親屬，而以永久共同生活為目的同居一家者，視為	補償辦法第2條第5項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家屬。	
Q8	朋友、鄰居可以領照顧者的防疫補償嗎？	沒有辦法，因為朋友和鄰居不算是家屬。	補償辦法第 2 條第 5 項
Q9	非本國籍者(外國人)被隔離或檢疫可以領防疫補償嗎？	政府為了鼓勵人民配合防疫，且在隔離或檢疫期間，不分本國人、外國人，人身自由受到同等限制，原則上防疫補償也是適用於非本國籍者(外國人)的，但仍然要符合相關規定。	補償辦法第 2 條
Q10	一定要同住的親屬才能申請照顧者的補償金嗎？	不一定要同住，只要實際上有照顧受隔離或檢疫者之親屬（須為二親等內之血親、姻親或民法第 1123 條所定之家長、家屬）。且期間未支領薪資，即可申請。 註：考量實務上民眾未與親屬(如子女)同住，為鼓勵其配合防疫措施，接受隔離或檢疫，而有親屬照顧，照顧者之範圍不宜過窄。 註：民法 1123 條家置家長。同家之人，除家長外，均為家屬。雖非親屬，而以永久共同生活為目的同居一家者，視為家屬。	補償辦法第 2 條第 5 項
Q11	如果我 1 人照顧多位受隔離(或檢疫)者，我可以申請幾份補償金？	只能 1 人申請防疫補償。因是補償照顧者造成的損失，所以即使 1 人同時照顧多位被隔離(檢疫)者，但只有 1 人損失，所以仍只發給 1 人補償。	特別條例第 3 條第 1 項
Q12	大老闆被隔離或檢疫可以申請防疫補償嗎？	防疫補償是為了鼓勵民眾配合防疫政策，只要在被隔離或檢疫期間遵守防疫規範，且沒有支領薪資，就可以申請。	
Q13	民眾被醫院告知需自主管理，要求其不應工作，雇主也讓其放無薪假 14 天，可	不可以。補償辦法的適用對象是： 1、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隔離、居家檢疫、集中隔離或集中檢疫者。 2、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或檢	補償辦法第 2 條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以申請補償嗎？	疫者，而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之家屬。 所以是否可以申請防疫補償，需確認是否有拿到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的隔離或檢疫通知書，自主管理的人不算。	
Q14	國中、小配合政策延後開學，父母請假照顧小孩，這期間可以申請防疫補償嗎？	不可以。補償辦法的適用對象是： 1、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應接受居家隔離、居家檢疫、集中隔離或集中檢疫者。 2、為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或檢疫者，而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之家屬。 所以是否可以申請防疫補償，需確認是否有拿到各級衛生主管機關認定的隔離或檢疫通知書。	補償辦法第2條
Q15	被通知與疑似病例接觸，需要篩檢、等待結果期間，都要向公司請假，這期間可以申請嗎？	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及相關法規所開立之隔離或檢疫通知書及該通知書所列之防疫措施。如果您有衛生主管機關開立的隔離或檢疫通知書，就可以申請。	
二、補償資格發給條件			
Q1	受隔離或檢疫者及其照顧者，如何才能申請防疫補償？	1、未違反隔離或檢疫相關規定。（例：應受居家檢疫者到處趴趴走，就屬違反規定，不能申請補償） 2、有支領薪資或依其他法令規定性質相同之補助者，不得重複領取。若請假受隔離仍有支薪，就不發給補償，若上班日不給薪，但法定之休息日、例假日依規定有給薪，給薪日扣除後發給。	
Q2	如果受隔離或檢疫期間，到處趴趴走，可以領取防疫補償嗎？	不行喔！ 若沒有遵守隔離或檢疫通知書上已明列應遵行事項，就是違反隔離或檢疫相關規定，就不能申請防疫補償。至於是否有違反規定，則以衛生主管機關認定為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準。	
Q3	如果我們親屬是輪流照顧受隔離或檢疫者，誰可以申請？（多人照顧1人情形）	照顧同1位受隔離或檢疫者，每日補償1人為限。不能1天好幾人同時申請防疫補償。	補償辦法第3條第3項
Q4	我跟我女兒一起被居家隔離，既是受隔離、檢疫者，又是照顧者？我可以同時申請2種防疫補償嗎？	只能以1種身分申請喔！照顧者如同時為受隔離或檢疫者，於同一照顧期間或同一受隔離或檢疫期間，防疫補償僅得擇一請領。	補償辦法第3條第3項
Q5	防疫補償預定於3月23日開始受理，在此之前被隔離或檢疫結束的人，可以申請嗎？	防疫補償追溯到109年1月15日生效，在1月15日到3月23日期間的都可以申請。	
Q6	民眾為領防疫補償刻意出國前往疫區，回國申請補償，可以發給補償嗎？是否合理？	發放防疫補償是為了鼓勵民眾配合防疫政策，遵守防疫各項規定。國人應避免至「國外旅遊警示分級表」第2級以上的地區旅遊，請國人務必配合，一同守護家園，保護自己也保護家人。	
Q7	不可同步領取其他法令規定性質相同之補助，請問有包含縣市政府自辦的嗎？例如新北市的武漢肺炎急難慰助計畫。	不包含。 1、本辦法所指的「其他法令規定性質相同之補助」，指因人身自由受到限制所給予之補償，例如：指定徵用設立檢疫隔離場所及徵調相關人員作業程序與補償辦法第十條所定補償即屬之。至於衛生福利部主管之社會福利各項生活補助係針對符合特定身分別之扶助措施，兩者性質不同，所以不包含。 2、新北市政府所定因應「武漢肺炎」影響產業員工收入減少或失業致生活陷困者急難慰助計畫之慰助金，	補償辦法第3條第1項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係屬補助，非屬本條例所指的「其他法令規定性質相同之補助」。	
Q6	民眾如遭 2 次檢疫，是否 2 次皆可申請補償？	若是民眾因居家檢疫或隔離期滿後，接觸感染者致應居家隔離，依傳染病防治法規定，兩者為不同事由，得按次處理，民眾得按次請領防疫補償。 如果民眾在居家隔離或檢疫期間，因為不遵守規定，而被政府規定接受集中隔離或檢疫，則無法領取。因為已經違反規定的行為在前，政府為了保護大家安全，採用較為強制的手段。	
三、補償金額			
Q1	防疫補償可以領多少錢？	1、不管是受隔離或檢疫者或及其照顧者，每人按日發給新臺幣1,000元。 2、實際領取日數，原則依隔離或檢疫通知單上日期，且必須扣除雇主支領薪資日數。如週六、週日是勞基法規定的休息日或例假，雇主依法會給薪，不算請假，因此必須扣除。	
Q2	為什麼 1 天只有 1,000 元 這麼少？我一天的平均工資就比 1,000 元高	全台灣民眾的薪資水平不同，補償金額是參考基本工資(現在是 2 萬 3,800 元/30 日=約 800 元)原則估算，指揮中心 109 年 2 月 3 日已公告集中檢疫是每人每天補償 1,000 元。因此取一個基本的數值，感謝您對防疫工作的配合。	
四、申請程序：本項將依據作業規定函頒後，據以修正			
Q1	防疫補償何時可以開始申請？	1、受隔離、檢疫者：最快 3 月 23 日受理申請。 2、照顧者：預計 3 月 31 日受理申請。 (因申請資格較多樣複雜，需較費時規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劃)	
Q2	防疫補償要向誰申請？	可透過線上系統申請，也可臨櫃或郵寄申請。 1. 考量隔離檢疫名冊，由當地衛生主管機關列冊，所以規劃可以向檢疫或隔離結束時所在地的直轄市、縣（市）政府提出申請。 2. 也可以直接線上申請： 用手機掃描 QRCode 或輸入網址 (https://)連結至線上申請網頁。	補償辦法草案第 5 條第 1 項
Q3	從申請、核准到發放補償大約需要幾天？	原則上備齊文件申請後 30 天內完成發放，但若有必要依規定可延長 30 天。	補償辦法第 5 條第 4 項
Q4	如果我在網路上申請防疫補償，我的個人資料、旅遊史等，會不會曝光？	請您放心，本部防疫補償線上申辦系統上線前皆會經過弱點掃描、原始碼掃描檢測，通過資安規定後方能上線。另外，系統採用 SSL 安全憑證(安全資料傳輸層 Secure Socket Layer)，此加密技術會將網路瀏覽器和網路伺服器之間傳輸的資料進行加密，保障資料安全。	
五、申請應備文件：本項將依據作業規定函頒後，據以修正			
Q1	我是受隔離或檢疫者，要準備什麼資料才能申請防疫補償？	如果是受隔離、檢疫者，除了要依照要求填寫申請書。 1. 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 2. 受雇人，由雇用人所出具受雇人請假及無支領薪資之證明。 3. 非受雇人，本人無法從事工作及無獲得報酬、補償之切結書。 4. 無工作或未成年者，本人無依其他法令規定領取性質相同補助之切結書。 5. 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資料。	補償辦法第 5 條
Q3	我是照顧者，申	1. 如果是照顧者（家屬），除了填寫	補償辦法

	問 題	回 答	法令依據
	請防疫補償，要準備什麼資料	申請書以外。 2. 本人或其法定代理人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 3. 受雇人，由雇用人所出具受雇人請假及無支領薪資之證明。 4. 非受雇人，本人無法從事工作及無獲得報酬、補償之切結書。 5. 照顧第二條第三項第二款之對象者，神經科或精神科醫師出具確診為失智症之診斷證明書。 6. 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資料。	第 5 條
六、其他			
Q1	如果我生活因為防疫隔離檢疫措施，而請假或無法從事工作，致影響其生計者，除了 1,000 元的補償外，政府有什麼扶助措施？	有的。民眾因受疫情影響生計，致生活陷於困境者，另外可以依「急難紓困實施方案」規定，就近可向戶籍地或居住地之公所申請急難紓困，符合規定者可核予救助金，紓解其經濟急困。為應本次受疫情影響生計之民眾需求，我們也編列特別預算經費，可以協助生計受影響之民眾。	
Q2	任何有關居家檢疫、居家隔離的當事人或照顧者詢問「請假」、「薪資」問題？	有關請假、薪資的問題是勞動部權責，建議您致電勞動部「1955 勞工諮詢專線」詢問。	
Q3	有關企業可以享受有哪些營業稅減免問題？	有關營業稅減免問題，可洽財政部窗口丁小姐(專員) 2322-8208	